

证券代码：839359

证券简称：越吴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苏州越吴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以电话\微信\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4 月 24 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会议由董事长董礼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2016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勤勉尽责，积极开展工作，公司的经营取得了较好的成绩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董礼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<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经完成 2016 年度各项工作，并以前述工作为基础编制完成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《苏州越吴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5）和《苏州越吴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6）。

2、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议案内容：

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<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<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：

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，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，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独立发表审计意见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2017 年的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。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苏州越吴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9）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董礼、杨艳回避表决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越吴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越吴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5 日